

沈丘县冯营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

(2021-2035年)

草案公示主要内容

一、规划范围与期限

1.规划范围

本次规划范围为冯营镇行政辖区，包括冯营村、天齐庙村、小高营村、西张庄村、韩庄村、杨海营村、西王村、刘烟村、金李庄村、李寨村、朱庄寨村、王关庙村、刘相村、刘尧村、大高营村、天桥村、张梁村、梁古洞村、双刘庄村、李庙村、段庄村、吕集村、刘桥村、王小庄村、柳树庄村、杨老庄村、田庄村、刘庄寨村和李广楼村29个行政村，总面积65.73平方公里。

镇政府驻地：镇政府驻地规划范围主要包括了冯营村的主要区域，规划镇区范围约为88.58公顷。

2.规划期限

本次规划期限为2021年至2035年，基期年为2020年，近期待至2025年，远期待至2035年。

二、发展定位与目标

1.发展定位

县域中部以优质粮种植、畜牧养殖为主的农贸型城镇。

2.发展目标

规划至 2025 年，冯营镇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得到严格落实，农业产业格局得到优化，公共服务设施逐步完善，市政设施基本完备，完成撤乡建镇、李寨村省级传统村落和美丽集镇建设初见成效。常住人口不低于 3.48 万人，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90%，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90%。

规划至 2035 年，冯营镇基本实现国土空间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成沈丘县中部宜居城镇。李寨村省级传统村落完成建设、省道 214 等多条过境公路完成建设或改造，美丽集镇完成建设。成为县域中部乡村经济发展的重要增长点。常住人口不低于 3.23 万人，农村生活垃圾处理率达到 100%，农村无害化卫生厕所普及率达到 100%。

三、国土空间格局

1. 落实三条控制线

至 2035 年，全域耕地保有量不低于 67974 亩，占全域总面积的 68.95%；全域永久基本农田保护面积不低于 66683 亩，占全域总面积的 67.64%；无城镇开发边界。

表 3-1 规划指标分解表

行政村名称	耕地保有量 (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 保护面积 (公顷)	永久基本农田 核实处置成果 面积 (公顷)	生态保护 红线面积 (公顷)	城镇开发 边界面积 (公顷)	村庄建设 边界面积 (公顷)
大高营村	111.36	111.06	111.02	0.00	0.00	29.42
段庄村	123.53	120.91	121.01	0.00	0.00	33.96
冯营村	152.35	115.02	122.79	0.00	0.00	89.59
韩庄村	224.38	217.57	217.49	0.00	0.00	73.90
金李庄村	157.78	156.03	156.11	0.00	0.00	41.15
李广楼村	221.01	215.67	214.75	0.00	0.00	60.31
李庙村	211.47	210.55	210.42	0.00	0.00	58.89
李寨村	161.63	158.23	179.56	0.00	0.00	76.66
梁古洞村	107.10	104.07	104.07	0.00	0.00	41.35
刘桥村	219.52	217.98	217.70	0.00	0.00	59.61

刘相村	128.42	127.59	127.68	0.00	0.00	32.99
刘烟村	81.34	79.60	79.66	0.00	0.00	23.56
刘尧村	185.39	184.27	184.23	0.00	0.00	50.07
刘庄寨村	212.36	208.66	208.41	0.00	0.00	48.91
柳树庄村	111.08	110.65	110.65	0.00	0.00	25.51
吕集村	80.44	74.79	79.64	0.00	0.00	34.43
双刘庄村	168.08	162.22	162.40	0.00	0.00	47.13
天齐庙村	124.54	117.19	117.62	0.00	0.00	34.53
天桥村	154.76	150.29	150.10	0.00	0.00	47.01
田庄村	212.77	206.32	206.75	0.00	0.00	57.08
王关庙村	139.89	136.40	136.46	0.00	0.00	38.34
王小庄村	167.18	166.52	166.52	0.00	0.00	41.32
西王村	214.82	214.33	214.30	0.00	0.00	49.47
西张庄村	115.58	112.27	112.17	0.00	0.00	46.49
小高营村	215.35	211.28	211.98	0.00	0.00	73.53
杨海营村	125.70	123.02	123.06	0.00	0.00	35.05
杨老庄村	121.00	115.12	114.92	0.00	0.00	42.56
张梁村	138.12	137.21	140.79	0.00	0.00	33.95
朱庄寨村	144.65	143.32	143.27	0.00	0.00	42.55
合计	4531.60	4408.12	4445.53	0.00	0.00	1346.80

2.其他控制线

(1) 历史文化保护线

依据《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落实1处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历史文化保护线。

(2) 洪涝风险控制线

依据《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落实镇域内18.96公顷洪涝风险控制线，均为白龙沟洪涝风险控制线。

(3) 廊道控制线

依据《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落实35千伏高压走廊控制宽度为不低于10-15米。濮新高速公路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从公路用地外缘起向外的距离标准不少于30米。现状省道S216和规划省道S214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于15米，X013、X014和X0023单侧建筑控制区的范围不低

于 10 米。

3.村庄建设边界

冯营镇划定村庄建设边界 1369.32 公顷，其中落图 1346.80 公顷，预留机动指标 22.52 公顷。

4.总体格局

规划尊重现有林、田、水格局，构建“两轴一心、一廊五区”的总体格局。

一廊：沿白龙沟重点构建生态廊道示范带；

两轴：围绕省道 214 和县道 013 主干公路形成的城镇发展轴线；

一心：有序扩大优化冯营镇区空间，持续增强镇区人口和产业承载能力，促进产城融合，打造冯营镇新的发展核心；

五区：北部产业发展经济区，重点发展优质粮油生产加工和康养休闲基地；西部产业发展经济区，打造瓜果蔬菜规模生产基地；中部产业发展经济区，打造商贸、畜牧养殖为主的综合服务基地；东部产业发展经济区，培育以优质粮油生产、制酒、服装加工为主的规模生产基地；南部产业发展经济区，重点发展优质粮油生产基地。

四、国土空间规划分区

严格落实《沈丘县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 年）》规划分区，按照全域全覆盖、不交叉、不重叠的原则，合理划定规划分区为生态控制区、农田保护区、乡村发展区三个一级规划分区。

生态控制区。全镇划定生态控制区 194.91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2.97%。本区域按照限制开发区要求进行管理，允许在不降低生态功能、不破坏生态系统的前提下，可适度开展必要的生态修复和开发利用；区内禁止开展对主导生态功能产生影响的开发建设活动，限制除市政、交通、水利基础设施以外的其他新增建设用地。

农田保护区。全镇划定农田保护区 4445.53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67.64%。本区域重点用于粮食生产，按照永久基本农田特殊保护要求，原则上严禁开发建设活动，符合法定条件的重点项目难以避让永久基本农田的，必须进行严格论证并按照有关要求调整补划。

乡村发展区。乡村发展区是农田保护区外，为满足农林牧渔等农业发展以及农民集中生活和生产配套为主的区域，共计 1455.84 公顷，占国土总面积的 22.15%。其中包含村庄建设区 1369.32 公顷、一般农业区 86.52 公顷。本区域允许农业、农村发展建设，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配套，整治和改善农村人居环境，严控大规模的城镇建设。

五、镇村体系与村庄分类布局

1.镇村体系

建立镇区—中心村—一般村三级镇村体系。引导要素集聚，强化以镇区为核心的综合服务和文旅核心功能，加强中心村在各片区发展中对一般村的辐射带动作用。

（1）镇区

主要集中在冯营村布局，加强镇区对周边村庄的辐射能力，完善公共服务设施和基础设施服务配套，提升生活品质。整合历史文化、生态资源等优势资源，发展农副产品加工、商贸物流、生态农业等特色产业。规划预测至 2035 年镇区常住人口规模达到 0.72 万人。

（2）中心村

提升 6 个集聚提升类村庄为中心村，分别为李寨村、小高营村、西张庄村、韩庄村、杨海营村和西王村，作为镇域的三产融合发展示范基地和配套服务中心，应重点提升现代农业服务、农民生活服务功能，加强对各片区的统筹作用，加快各项公共社会事业的发展，改善人居环境品质，突出现代农业、生态保护等功能，满足周边农民的基本公共服务和就业需求。规划李寨村、小高营村、西张庄村、韩庄村、杨海营村和西王村常住人口 2000—3000 人。

（3）一般村

其他 22 个行政村为一般村，应重点改善人居环境品质，在基础设施、公共服务设施、现代农业等方面，强化与中心村的共建共享。

2.村庄分类布局

统筹考虑乡村区位条件、人口变动情况，以及村庄与周边城镇地区土地利用、产业发展和历史文化遗产等因素，加强村庄发展建设分类指导，优化乡村总体空间格局。

城郊融合类村庄 1 个。加快城乡产业融合发展，完善基础

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强化服务城镇发展、承接城镇功能外溢的作用。

集聚提升类村庄 8 个。发挥村庄自身优势，强化产业支撑，增强人口集聚能力，提升公共服务水平，提高对周边地区的带动作用。

特色保护类村庄 1 个。保持原生态环境和村庄传统格局的基础上，有序推进村庄更新改造，适度发展旅游等环境友好型产业。

整治改善类村庄 19 个。依托附近集聚提升类村庄共同发展，按照实际需求配置服务设施，补齐基础设施短板，提升总体风貌，改善村庄人居环境。

六、镇政府驻地规划

1.镇区规划范围与规模

镇区规划范围总面积 88.58 公顷，以冯营村村庄建设边界为基础。无城镇开发边界，其中村庄建设边界面积 75.00 公顷。

2.用地布局

(1) 优化镇区空间格局

构建“三横三纵，一廊五区”的空间结构。

三横三纵：三纵为紫阳路（县道 X023）、吉祥路与人和路南北向，三横为文昌大道（县道 X014）、政通路与财富大道（县道 X013）东西向。

一廊五区：一廊为北一干渠生态休闲廊；五区为综合服务区、城镇生活居住区、商业服务区、文化教育区、预留发展区。

（2）城镇建设用地结构

规划至 2035 年，镇区规划范围总面积为 88.58 公顷，总建设用地面积为 77.80 公顷。

居住用地：规划镇区居住用地面积为 40.41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比例为 51.94%。

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规划镇区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面积 10.60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13.63%。其中机关团队用地 1.24 公顷，教育用地 5.78 公顷，医疗卫生用地 1.81 公顷，社会福利用地 1.77 公顷。

商业用地：规划镇区商业服务业用地面积 6.95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8.93%。

工业用地：规划镇区工业用地面积为 3.56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4.57%；规划仓储用地 0.19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0.24%。

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规划镇区绿地与开敞空间用地面积为 1.55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1.98%。

镇区规划交通运输用地 12.00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15.42%；公用设施用地 0.36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0.46%；留白用地 2.20 公顷，占总建设用地的比例为 2.83%。

七、规划实施与传导

1. 详规单元划分

为落实本规划确定的管控和建设要求，建立科学有效的规划编制单元传导机制，特划定 7 个实用性村庄规划单元、22

个通则式村庄规划单元作为详细规划编制的重要依据，分层细化总体规划向详细规划的传导内容。

2.重点项目计划

充分衔接周口市沈丘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四五”规划，落实上位规划确定的重点建设项目，协调保障镇域规划项目，从生态、交通、水利、能源、民生等方面列出重大项目清单，并对项目布局和时序做出统筹安排，全镇共计 13 项重大项目。

表 7-1 冯营乡重点项目安排表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公顷)	分布位置	备注
产业发展类	沈丘县冯营镇乡村振兴产业园	新建	2023—2035	2.72	冯营镇	产业
	S214 郸城宜路至豫皖交界段改建工程	改扩建	2023—2025	27.46	冯营镇	交通
	高速公路出口连接线	新建	2023—2025	0.59	冯营镇	交通
	濮阳至湖北濮阳新高速公路 沈丘至豫皖省界段	新建	2021—2025	3.13	冯营镇	交通
	沈丘远阳 50 万千瓦风电场项目	新建	2023—2025	0.51	冯营镇	能源
基础设施类	沈丘县新绿洲 30 兆瓦分散式风电项目	新建	2023—2025	0.16	冯营镇	能源
	沈丘县 3 个汇聚机房	新建	2021—2025	-	冯营镇	通信
	沈丘县新增 955 个基站	新建	2021—2035	-	冯营镇	通信
	沈丘县城镇污水处理工程	新建	2021—2025	0.42	冯营镇	民生
	沈丘县公安基础设施乡镇派出所警务室	新建	2024—2025	0.13	冯营镇	民生

项目类型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新建、改扩建)	建设年限	建设规模 (公顷)	分布位置	备注
公共服务设施类	沈丘县冯营镇消防站	新建	2021-2025	0.36	冯营村	民生
	沈丘县冯营镇中心卫生院建设项目	新建	2021—2026	1.81	冯营镇	民生
	冯营镇公益性公墓	新建	2021-2035	≥3.34	冯营镇	民生

附图

- 1.镇域国土空间结构规划图
- 2.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 3.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 4.镇域村庄布局规划图
- 5.镇域重大项目用地布局图
- 6.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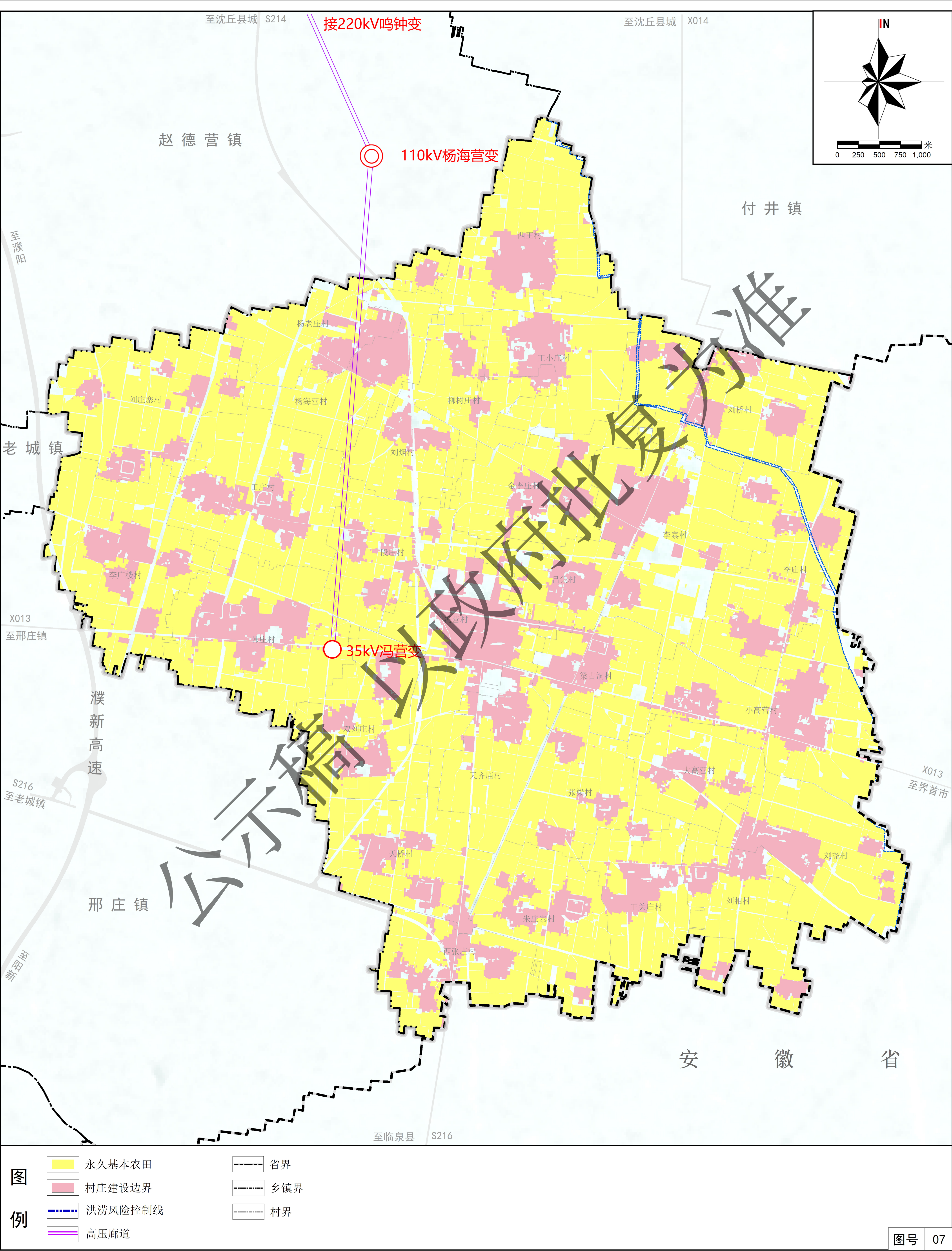
沈丘县冯营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国土空间总体格局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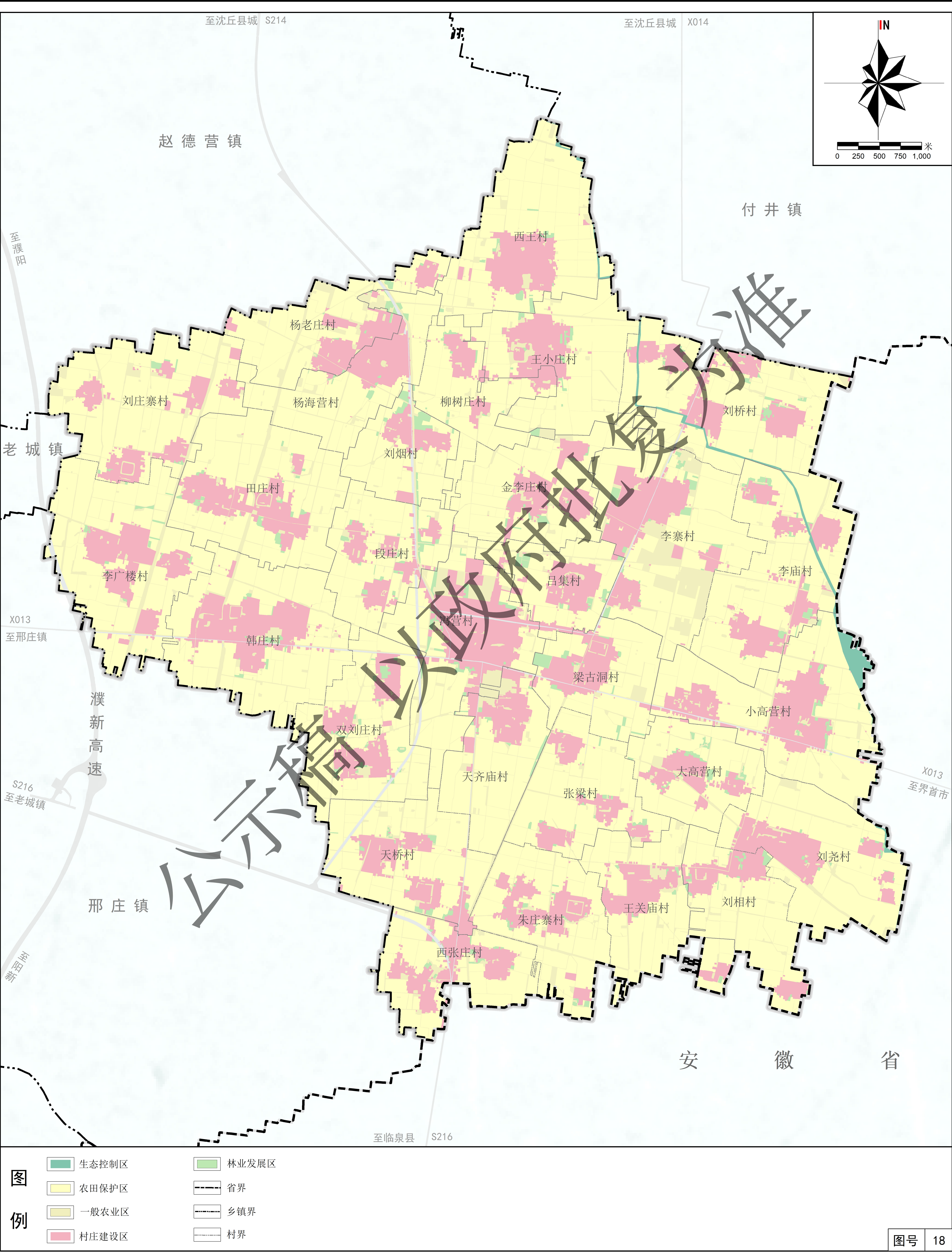
沈丘县冯营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控制线规划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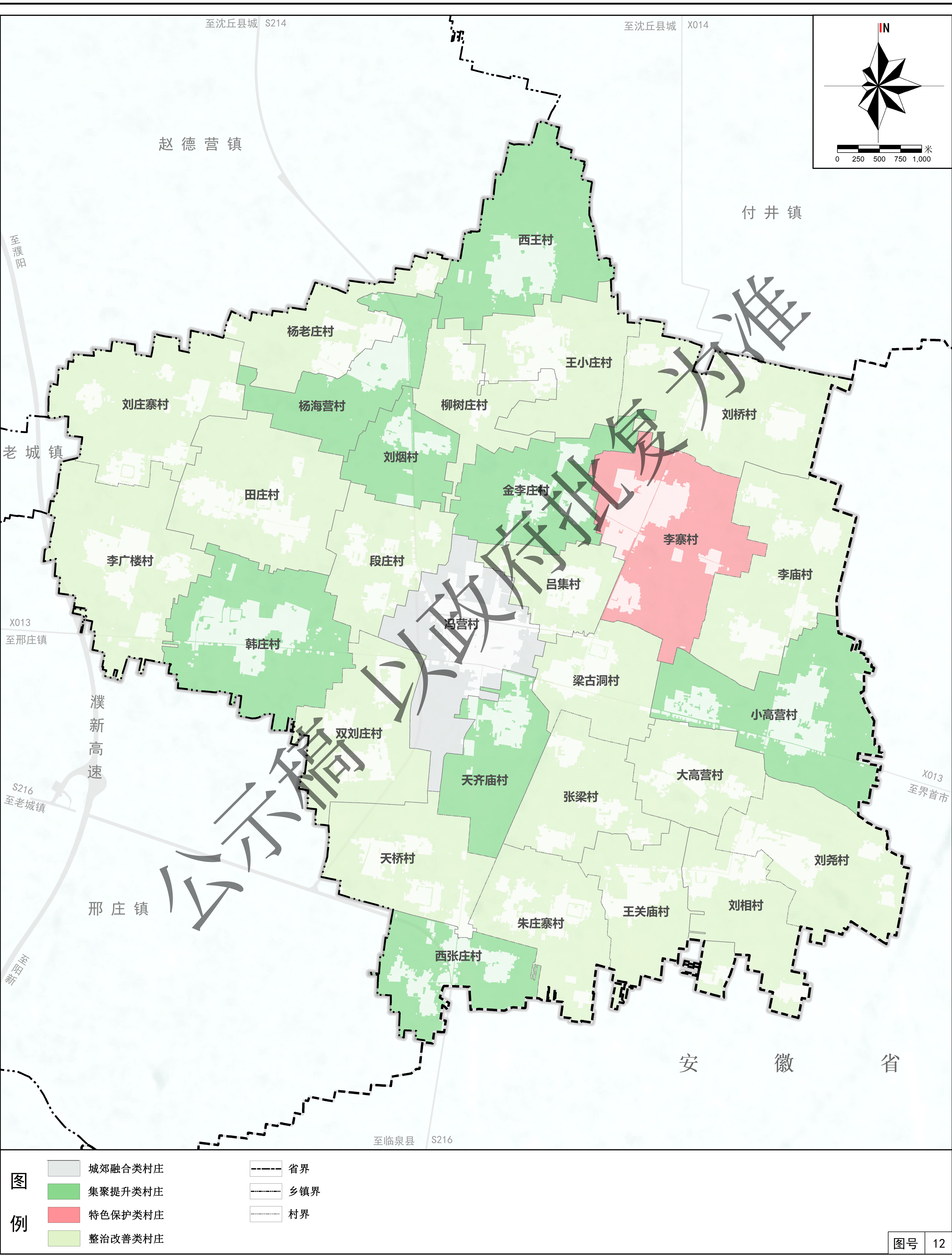
沈丘县冯营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国土空间规划分区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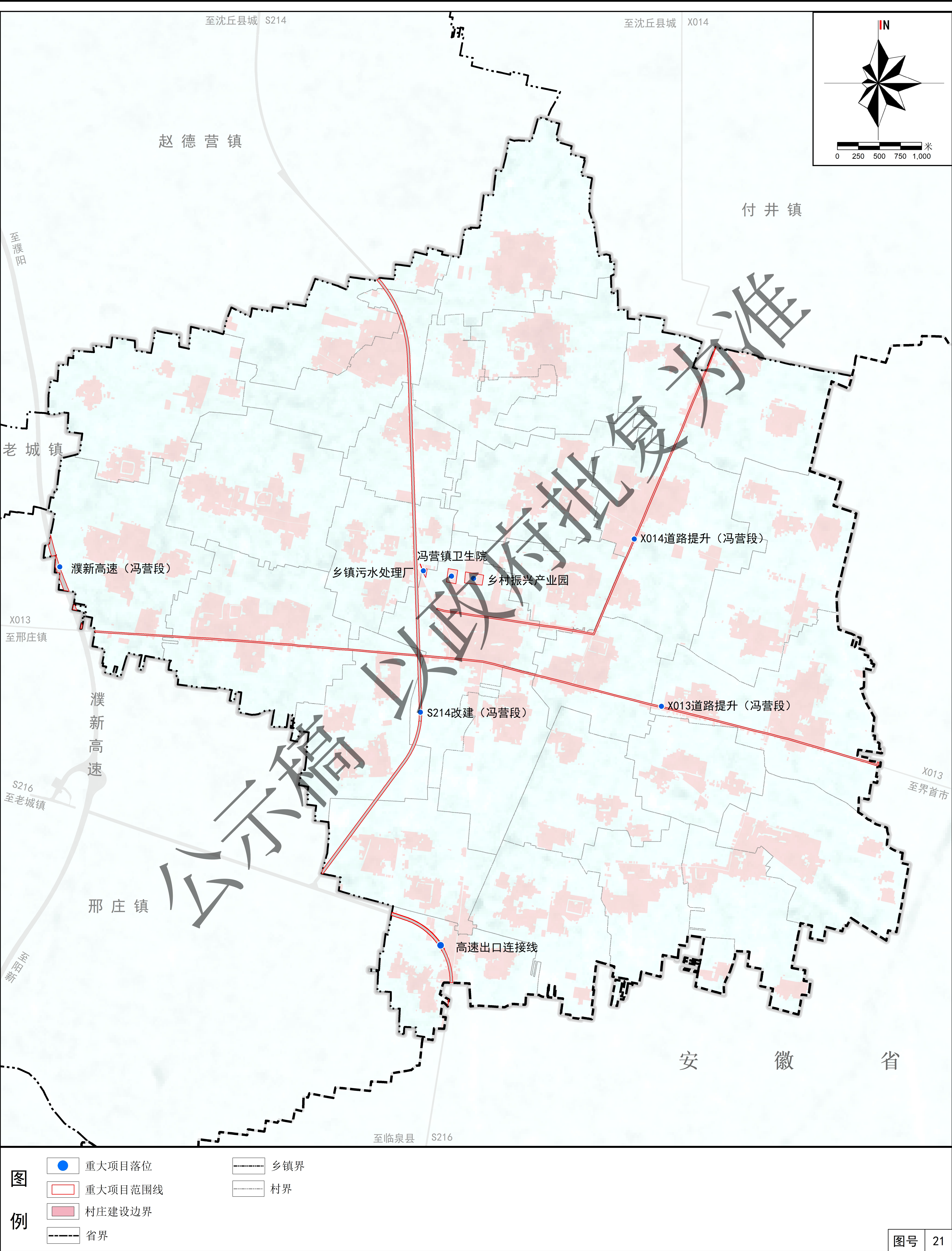
沈丘县冯营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村庄布局规划图



沈丘县冯营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域重大项目用地布局图



沈丘县冯营乡国土空间总体规划（2021—2035年）

镇区国土空间用地规划图

